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IE HOLDINGS CORPORATION

MI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55)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

主要經營及財務業績概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變動百分比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平均實現原油價格(美元／桶)	81.34	69.63	11.71	16.8%
原油總產量(桶)	1,447,503	1,522,118	(74,615)	(4.9%)
原油淨產量(桶)	672,866	729,939	(57,073)	(7.8%)
原油淨銷量(桶)	681,603	731,238	(49,635)	(6.8%)
日平均淨原油產量(桶)	3,717	4,033	(316)	(7.8%)
期內鑽井數(總數)	—	—	—	不適用
總收入(人民幣千元)	382,816	365,702	17,114	4.7%
經營利潤(人民幣千元)(附註)	68,586	55,171	13,415	24.3%
本期虧損(人民幣千元)	(144,474)	(148,019)	3,545	(2.4%)
基本每股虧損(每股人民幣)	(0.04)	(0.04)	0.00	0.0%
EBITDA(人民幣千元)	202,888	214,001	(11,113)	(5.2%)
經調整EBITDA(人民幣千元)	201,910	213,183	(11,273)	(5.3%)

附註：

經營利潤為不包含淨財務費用的除所得稅前利潤／(虧損)。

簡明中期合併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客戶合同收入	4	<u>382,816</u>	<u>365,702</u>
折舊、折耗及攤銷		(134,302)	(158,830)
稅項(所得稅除外)	5	(28,521)	(7,158)
員工薪酬成本		(46,319)	(46,337)
採購、服務及其他直接成本		(107,727)	(100,640)
其他利得，淨額		2,639	2,434
利息收入		14	17
財務費用		<u>(190,496)</u>	<u>(184,520)</u>
除所得稅前虧損		(121,896)	(129,332)
所得稅費用	6	<u>(22,578)</u>	<u>(18,687)</u>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本期虧損		<u>(144,474)</u>	<u>(148,019)</u>

簡明中期合併綜合收益表(續)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稅後其他綜合收益：			
其後可能會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境外業務產生的滙兌差額		44,376	6,118
其後不會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呈列貨幣產生的滙兌差額		<u>53,252</u>	<u>5,727</u>
稅後本期其他綜合收益		<u>97,628</u>	<u>11,845</u>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			
本期綜合收益總額		<u>(46,846)</u>	<u>(136,174)</u>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虧損的			
每股虧損			
(每股人民幣)			
— 基本	7	<u>(0.04)</u>	<u>(0.04)</u>
— 稀釋	7	<u>(0.04)</u>	<u>(0.04)</u>

簡明中期合併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 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426,795	536,276
無形資產		8,840	11,564
使用權資產		8,814	6,503
受限制現金		319,471	265,398
非流動資產總額		763,920	819,741
流動資產			
存貨		22,315	30,382
預付款、保證金及其他應收款		56,072	48,277
應收賬款	9	77,781	49,820
受限制現金		1,440	2,04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6,882	94,698
流動資產總額		294,490	225,219
資產總額		1,058,410	1,044,960
權益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權益			
股本及股本溢價		1,108,175	1,108,175
儲備		(3,859,834)	(3,812,988)
股東虧損總額		(2,751,659)	(2,704,813)

簡明中期合併財務狀況表(續)

		於 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附註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11	2,954,445	2,952,540
租賃負債		2,154	2,267
遞延所得稅負債		74,360	86,957
準備、預提及其他應付款		398,881	357,303
非流動負債總額		3,429,840	3,399,067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0	91,194	95,277
準備、預提及其他應付款		113,517	96,980
租賃負債		6,251	4,556
當期所得稅負債		56,298	40,280
借款	11	112,969	113,613
流動負債總額		380,229	350,706
負債總額		3,810,069	3,749,773
股東虧損及負債總額		1,058,410	1,044,960
淨流動負債		85,739	125,487
資產總額減去流動負債		678,181	694,254

簡明中期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

MI能源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是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註冊地址為Maples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按照產品分成合同，從事勘探、開發、生產及銷售原油。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僅有大安一份產品分成合同(「大安產品分成合同」)。

於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四日，本集團從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有限公司(「中石油集團」)獲得批准，將大安產品分成合同的到期日從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延長至二零二八年二月二十九日。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受Far East Energy Limited(「FEEL」)間接控制，FEEL擁有本公司股本的43.39%，並且是本集團的最終控股公司。FEEL為一家在香港註冊的有限責任公司，其最終受益方為張瑞霖先生、趙江巍先生及趙江波女士(張瑞霖先生之配偶，以下簡稱「張夫人」)。最終控股公司的控股股東為張瑞霖先生。

本公司的股份自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四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除非另有說明，本簡明中期合併財務資料以人民幣列報。本簡明中期合併財務資料已經由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於二零二六年八月十二日批准和授權刊發。

本簡明中期合併財務資料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但尚未經本公司的審計師審閱或審核。

2. 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本集團採用的新準則、解釋及修訂

編製本簡明中期合併財務資料(未經審核)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惟採納自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的新訂準則除外。本集團並未提早採納任何已發佈但尚未生效的準則、解釋或修訂。

以下修訂於二零二六年首次適用，但該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簡明中期合併財務資料造成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	金融工具的分類及計量的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	參考自然條件的電力合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年度改進—第11輯

3. 編製基礎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簡明中期合併財務資料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本簡明中期合併財務資料不包括年度財務報告中通常包含的所有類型附註。因此，本報告應與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告及本公司在中期報告期間發佈的公告一起閱讀。

3.1 合規聲明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簡明中期合併財務資料是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發佈的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和解釋(以下統稱「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的。本簡明中期合併財務資料亦符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中適用的披露條文。

3.2 計量依據

本簡明中期合併財務資料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惟以下會計政策中解釋的若干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除外。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中期合併財務資料需要使用特定關鍵會計估計。這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

3.3 持續經營假設

近年來，本集團的業績受到一般性融資及再融資目的所發生的借款成本較高以及石油商品價格波動的顯著影響。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淨虧損為人民幣144.5百萬元。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流動負債超出流動資產為人民幣85.7百萬元，股東累計虧損為人民幣2,751.7百萬元。於同日，本集團借款總額為人民幣3,067.4百萬元，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只有人民幣136.9百萬元。

為評估使用持續經營基礎編製中期合併財務資料的適當性，管理層已編製截至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流量預測（「預測」）。在編製預測時，管理層已審慎考慮本集團未來流動資金、業績以及其可獲得的融資來源，以判斷其是否具備充足的財務資源維持持續經營並已採取若干措施以減輕流動資金的壓力並改善其現金流量：

- (a) 本集團將維持生產以產生足夠的經營活動現金流；及
- (b) 計劃提高運營效率，並採取措施減少可自由支配支出、管理成本及運營成本，以改善本集團的流動性。

除上述措施外，長遠而言，本集團將繼續在新融資文件（定義見附註11）允許的範圍內尋求替代融資，以履行現有融資義務及用於未來的運營和資本支出。

此外，本集團將與中石油集團就大安油田現有大安產品分成合同到期後繼續合作開發與生產的事宜進行協商。

本公司董事（「董事」）已審閱管理層編製的預測，並認為在考慮上述計劃及措施后，本集團將擁有充足的營運資金以滿足經營所需，並在預測期內履行其到期之財務義務。因此，董事相信，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編製本簡明中期合併財務資料屬恰當。

然而，上述措施的未來結果存在固有的不確定性，這些重大不確定性可能會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慮。本集團是否能夠保持持續經營將取決於以下條件：

- (i) 整個預測期內的實際原油價格與現金流預測中的預測水平保持一致；
- (ii) 在新融資文件允許的範圍內，本集團有能力產生經營現金流和獲得額外融資來源，為本集團的石油勘探及生產業務提供資金，包括資本支出以及其他資金需求；及
- (iii) 與中石油集團協商成功，繼續合作開發大安油田。

倘本集團未能實現上述計劃及措施，則可能無法維持持續經營，並須作出以下調整以將本集團的資產賬面價值調整至其可收回金額，計提可能進一步產生的負債撥備，同時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尚未反映於本簡明中期合併財務資料中。

4. 分部信息

(a) 分部描述

主要營運決策者(「CODM」)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及總裁，負責審閱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和分配資源。CODM已根據該等報告確定經營分部。

CODM從地域的角度考慮了本集團的業績表現。本集團僅有一個分部，其主要在中國按照產品分成合同從事勘探、開發、生產及銷售石油。

(b) 客戶合同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u>企業層面信息</u>			
<u>收入按類別分析</u>			
收入確認時間			
在某一時點			
一 銷售原油		382,816	365,702
		<u>382,816</u>	<u>365,702</u>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在中國的原油銷售收入均為銷售給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中石油股份」)取得的收入。本期從中石油股份取得的原油銷售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的100%(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100%)。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第15號規定，對於原預期期限為一年或更短的諮詢服務合同，分配給這些未履行合同的交易價格不予披露。

(c) 地區資料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所有收入均來自中國。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除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主要位於中國。

5. 稅項(所得稅除外)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石油特別收益金(附註)	27,288	5,976
城建稅及教育費附加	1,211	1,160
其他	22	22
	<u>28,521</u>	<u>7,158</u>

附註：根據相關稅收法規，當銷售價格高於65美元／桶時，本集團在中國銷售原油所得收益將收取石油特別收益金。

6. 所得稅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當期所得稅	35,175	37,117
遞延所得稅	(12,597)	(18,430)
	<u>22,578</u>	<u>18,687</u>

課稅按照本期間估計應課稅利潤計算，計算基礎乃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的現行稅率。

7. 每股虧損

基本每股虧損和稀釋每股虧損的計算基礎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本期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虧損(人民幣千元)	<u>(144,474)</u>	<u>(148,019)</u>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千股)	3,386,526	3,386,526
調整已發行股票期權的潛在攤薄效應(千股)	<u>—</u>	<u>—</u>
為計算稀釋每股虧損的潛在稀釋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千股)	<u>3,386,526</u>	<u>3,386,526</u>
基本每股虧損(人民幣)	<u>(0.04)</u>	<u>(0.04)</u>
稀釋每股虧損(人民幣)	<u>(0.04)</u>	<u>(0.04)</u>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本集團錄得虧損。反攤薄性購股權之影響，本集團無須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每股攤薄虧損以每股基本虧損所用同樣方式計算。

8. 股息

董事會並無建議就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派付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無)。

9. 應收賬款

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列示如下：

	於 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不超過1個月	<u>77,781</u>	<u>49,820</u>

本集團給予客戶應收賬款信用期的政策，通常為1個月至6個月。於報告日，最大的信用風險敞口為各類應收賬款的賬面價值。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作為抵押。

應收賬款的賬面金額與其公允價值相近。

本集團就所有應收賬款撥備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用損失(「預期信用損失」)。未確認任何應收賬款減值損失是由於評估的預期信用損失對財務報表不重大。

通過戈壁持有的大安產品分成合同下的應收賬款作為抵押借款的擔保。

10. 應付賬款

基於發票日期的應付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於 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不超過6個月	80,603	85,857
6個月至1年	1,888	134
1至2年	6	155
2至3年	—	—
多於3年	<u>8,697</u>	<u>9,131</u>
	<u>91,194</u>	<u>95,277</u>

應付賬款的賬面金額與其公允價值相近。

11. 借款

	於 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u>負債部分</u>		
— 抵押借款	972,370	1,054,611
— 優先票據	1,470,703	1,433,152
— 應付利息(按照票面利率核算)	623,565	576,590
	<u>3,066,638</u>	<u>3,064,353</u>
<u>衍生部分</u>		
— 抵押借款	674	1,567
— 優先票據	102	233
	<u>776</u>	<u>1,800</u>
減：流動部分	<u>(112,969)</u>	<u>(113,613)</u>
非流動部分	<u>2,954,445</u>	<u>2,952,540</u>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的優先票據，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在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發行並上市。該票據的到期日已進一步延期至二零二八年二月二十九日，債務重組計劃的條款如下：

- 抵押借款的應計年利率為5%或11%，具體取決於與各自貸款人的協議，而優先票據在剩餘還款期限內不計息。抵押借款的利息將在各債務本金全部償還後開始支付；
- 抵押借款和優先票據的本金和到期利息償還(如適用)為每半年一次。每半年結算的最低償還金額取決於平均原油價格；除最低償還金額之外，本集團還需在每個結算日將修訂交叉違約借款及優先票據的條款(「新融資文件」)中定義的所有可用現金餘額，用於支付本金和利息(提前還款特徵)；及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還款日」)，抵押借款和優先票據的所有未付本金和利息將立即到期，除非本集團能夠與中石油集團成功延長大安產品分成合同的終止日期至二零二八年二月二十九日。若大安產品分成合同期限延長至二零二八年三月一日之後，則還款日將進一步延期至大安產品分成合同期限的最後一天，前提是沒有違約事件發生且持續至二零二八年二月二十九日。

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四日，本集團獲得中石油集團的批准，將大安產品分成合同的到期日由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延長至二零二八年二月二十九日。

業務回顧及前景

二零二六年上半年，全球經濟韌性復甦、格局分化，國際原油市場供需博弈加劇。世界原油持續增產、全球需求結構調整，疊加國際地緣風險加劇，油價整體呈寬鬆承壓格局。期間美伊衝突升級、霍爾木茲海峽航運受阻，帶來強力地緣風險溢價，推動國際油價短期大幅飆升，震盪幅度顯著放大，後續隨局勢平復逐步回歸合理區間，市場在波動中有序修復。面對複雜多變的宏觀市場環境，本集團持續推進管理數智化升級，以科技創新賦能油田高效開發，持續夯實成本優勢，有效對沖市場波動風險，整體經營態勢穩中向好。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位於中國的項目依然保持著相對穩定的產量水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中國持有大安產品分成合同100%的外國合同者權益。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原油總產量比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52百萬桶減少4.9%至約1.45百萬桶。歸屬於本集團的原油淨產量份額較之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0.73百萬桶減少7.8%至約0.67百萬桶。與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相比，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日均原油總產量下降4.9%至7,997桶，日均原油淨產量下降7.8%至3,717桶。原油淨產量的減少主要是由總產量及本公司分成比例的下降所致。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平均實現油價比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69.63美元／桶增加16.8%至81.34美元／桶。大安油田的直接採油成本從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7.34美元／桶增加2.81美元／桶，或者16.2%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0.15美元／桶。本集團二零二六年上半年在大安油田未實施鑽井。

本集團的收入與同期對比增加4.7%至人民幣3.828億元，全部來自於中國。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共錄得淨虧損人民幣1.445億元，比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淨虧損人民幣1.480億元，淨虧損減少人民幣0.035億元，相關的基本每股虧損為人民幣0.04元。

本集團的EBITDA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140億元減少人民幣0.111億元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029億元，經調整EBITDA減少人民幣0.113億元至人民幣2.019億元。

以下是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發生的勘探、開發及生產支出的匯總數據：

(人民幣百萬元)	勘探支出	開發支出	生產成本
中國項目(大安)	<u>-</u>	<u>14</u>	<u>100</u>

根據二零二零年六月四日，本集團與中石油集團簽訂的大安石油合同補充協議(「補充協議」)，本集團需要在補充協議生效後三年內投資並鑽探至少268口新井。截至二零二二年末，本集團新鑽井268口已全部完成鑽探工作。於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四日，中石油集團批准大安產品分成合同的運營期至二零二八年二月二十九日的延期已經生效。

二零二六年展望

展望二零二六年下半年，儘管市場供需整體偏寬鬆、基本面承壓，但全球地緣局勢依舊存在反覆變數，國內穩增長政策持續落地托底經濟，市場運行重心回歸供需主導，國際原油價格預計將在寬幅震盪中運行。本集團將動態優化原油產能投放與生產節奏，有效防範化解油價劇烈波動帶來的經營風險，保障整體生產經營平穩有序開展。

經營業績回顧

收入

本集團的收入主要來自於銷售石油產品及提供服務。

本集團石油產品銷售產生的收入全部來自中國油田，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人民幣3.657億元增加人民幣1,710萬元或4.7%，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人民幣3.828億元。本集團平均實現油價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69.63美元／桶上漲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81.34美元／桶，增加了11.71美元／桶，或16.8%。原油淨銷量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73萬桶減少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68萬桶，減少了5萬桶，或6.8%。本集團收入增加主要是由於油價的上漲，但被淨銷量下降所部分抵銷。

經營支出

折舊，折耗及攤銷

本集團的折舊，折耗及攤銷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人民幣1.588億元減少人民幣2,450萬元或15.4%，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人民幣1.343億元。折舊，折耗及攤銷的減少主要是由於：(i)二零二五年確認資產減值損失導致期初資產賬面淨值減少；及(ii)原油淨產量減少。

稅項(所得稅除外)

本集團的稅項(所得稅除外)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人民幣720萬元增加人民幣2,130萬元或295.8%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人民幣2,850萬元。下表分別列示了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稅項(所得稅除外)：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石油特別收益金	27,288	5,976
城建稅及教育費附加	1,211	1,160
其他	22	22
	<u>28,521</u>	<u>7,158</u>

自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起，石油特別收益金起徵點由55美元／桶調整為65美元／桶。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由於原油價格超過65美元／桶而產生的石油特別收益金為人民幣2,730萬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產生的石油特別收益金為人民幣600萬元。

員工薪酬成本

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的員工薪酬成本均為人民幣4,630萬元。兩年同期員工薪酬成本持平。

採購、服務及其他直接成本

本集團的採購、服務及其他直接成本增加人民幣710萬元或7.1%，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人民幣1.006億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人民幣1.077億元。增加的主要原因為本集團在大安油田的修井作業增加。

其他利得，淨額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的其他淨利得為人民幣260萬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則為人民幣240萬元。兩年同期其他淨利得基本持平。

財務費用

本集團的財務費用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人民幣1.845億元增加人民幣600萬元或3.3%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人民幣1.905億元。財務費用增加主要是由於：(i)借款利息攤銷金額增加約人民幣730萬元；(ii)資產棄置義務及租賃負債相關的財務費用增加約人民幣150萬元；及被(iii)匯兌收益增加約人民幣290萬元所部分抵銷。所有利息費用均按權責發生制記賬，在相關本金被清償之前無需支付。若剔除應計利息費用的影響，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將錄得淨利潤人民幣3,830萬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

本集團除所得稅前虧損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為人民幣1.219億元，相比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除所得稅前虧損人民幣1.293億元，減少人民幣740萬元。該減少主要由於油價上漲導致收入增加約人民幣1,710萬元，但被經營支出及財務費用分別增加約人民幣370萬元及人民幣600萬元所部分抵銷。

所得稅費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的所得稅費用為人民幣2,260萬元，而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所得稅費用為人民幣1,870萬元，增加人民幣390萬元，或20.9%。

本期虧損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虧損人民幣1.445億元，而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虧損人民幣1.480億元，減少人民幣350萬元。虧損減少主要是由於本公告提及上述因素的累積影響。

EBITDA和經調整EBITDA

我們已提供EBITDA及經調整EBITDA與除所得稅前利潤／(虧損)的調節，所得稅前利潤／(虧損)為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及呈列的最直接的可資比較財務表現。EBITDA指扣除所得稅、利息收入、財務費用及折舊、折耗及攤銷前盈利。經調整EBITDA指EBITDA經調整已扣除非現金及非經常性項目，如購股權計劃下僱員服務成本、金融資產的淨減值損失、資產減值損失，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以及其他非現金或非經常性收入／支出。

我們已將EBITDA和經調整EBITDA納入考慮範圍，因為我們認為EBITDA是石油和天然氣行業常用的財務指標。我們相信EBITDA及經調整EBITDA乃由我們管理層、投資者、研究分析師、銀行及其他人士用作補充財務計量，以評估我們相較於業內其他公司的經營表現、現金流量及資本回報，以及我們進行融資的能力。然而，EBITDA及經調整EBITDA不可獨立於經營溢利或任何其他表現計量予以考慮，亦不可詮釋為經營溢利或任何其他表現計量的替代項目，或詮釋為我們經營表現或盈利能力的指標。EBITDA及經調整EBITDA並不計及稅項、利息收入、財務費用及其他非經營性現金開支。EBITDA及經調整EBITDA並無考慮可能導致我們須就任何目的而保留及分配資金的任何業務的功能或法定要求。

下表載列為持續經營EBITDA及經調整EBITDA於相應期間之除所得稅前虧損的對比：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除所得稅前虧損	(121,896)	(129,332)
利息收入	(14)	(17)
財務費用	190,496	184,520
折舊、折耗及攤銷	134,302	158,830
EBITDA	202,888	214,001
抵押借款及優先票據衍生部分的公允價值 變動的淨額	(978)	(818)
經調整EBITDA	201,910	213,183

本集團的EBITDA減少約人民幣1,110萬元或5.2%，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約人民幣2.140億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約人民幣2.029億元。該減少主要由於不包含折舊、折耗及攤銷的經營支出增加約人民幣2,820萬元，但被油價上漲導致收入增加約人民幣1,710萬元所部分抵銷。

本集團的經調整EBITDA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約人民幣2.132億元減少約人民幣1,130萬元或5.3%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約人民幣2.019億元。該減少主要由於不包含折舊、折耗及攤銷的經營支出增加約人民幣2,820萬元，但被油價上漲導致收入增加約人民幣1,710萬元所部分抵銷。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按經營分部劃分的EBITDA及經調整EBITDA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國	其他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除所得稅前利潤／(虧損)	42,275	(164,171)	(121,896)
利息收入	(14)	–	(14)
財務費用	57,369	133,127	190,496
折舊、折耗及攤銷	132,898	1,404	134,302
EBITDA	232,528	(29,640)	202,888
抵押借款及優先票據衍生部分的 公允價值變動的淨額	(503)	(475)	(978)
經調整EBITDA	232,025	(30,115)	201,910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國	其他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除所得稅前利潤／(虧損)	21,674	(151,006)	(129,332)
利息收入	(17)	–	(17)
財務費用	62,951	121,569	184,520
折舊、折耗及攤銷	157,172	1,658	158,830
EBITDA	241,780	(27,779)	214,001
抵押借款及優先票據衍生部分的 公允價值變動的淨額	215	(1,033)	(818)
經調整EBITDA	241,995	(28,812)	213,183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概覽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主要現金來源為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大部分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人民幣、美元或港幣計值。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的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071億元，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8,180萬元，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8,080萬元，外幣兌換的換算損失為人民幣230萬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餘額人民幣9,470萬元增加人民幣4,220萬元。

借款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借款約為人民幣30.674億元，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約人民幣120萬元。本集團的借貸中，一年內需償還的借款約為人民幣1.130億元，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人民幣60萬元。本集團的所有借款均以美元或港幣計值。本集團的所有借款均為固定利率借款。本集團沒有為借款做套期保值。

我們的負債率(借款總額減去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即「淨負債」除以淨負債和總權益之和)，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1,114.2%，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為1,639.0%。

我們的借款總額對經調整EBITDA比率(借款總額除以經調整EBITDA)由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8.0減少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的7.6。

市場風險

我們面臨的市場風險主要包括石油價格及匯率的波動。

原油價格風險

本集團的實現石油價格乃參照國際市場油價釐定。國際原油價格的不穩定及高波動性對本集團的收入及溢利造成顯著影響。

貨幣風險

本集團於中國經營的大部分銷售以美元計值，而於中國的生產及其他支出則以人民幣入賬。由於人民幣並非為自由轉換貨幣，須受中國政府規管，中國政府對外匯交易所設定的限制可能導致未來匯率與當前或歷史匯率相比出現大幅變動。

本集團現時並未從事旨在或意在管理外匯匯率風險的對沖活動。本集團將繼續監察外匯變動，以儘量保障本集團的現金價值。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以位於中國的產品分成合同權益，若干銀行賬戶和子公司股份作為抵押擔保，以擔保授予本集團的借款餘額為人民幣15.966億元。

僱員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擁有920名僱員，全部位於中國(大陸及香港)。而就僱員薪酬、薪酬政策及員工發展方面的資料與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內所披露的並無重大變動。

或有事項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會概無知悉任何重大或有事項。

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就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派發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無)。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經與管理層共同審閱本集團採用之會計準則及常規，並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審核委員會已採納符合載於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C1第二部分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職權範圍。職權範圍已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四日修訂，並已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網站。

回購、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均無回購、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已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期間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第二部分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並將其應用於可能擁有未刊發之本公司內幕消息之董事及僱員。

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此外，本公司概無知悉任何僱員不遵守標準守則。

刊發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的電子版本登載於本公司之網站(www.mienergy.com.cn)、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之網站(www.hkexnews.hk)及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之網站(www.sgx.com)。

載有上市規則附錄D2所規定之所有資料之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刊發予本公司股東及載於前述網站。

承董事會命
MI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趙江巍先生

香港，二零二六年八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1)執行董事趙江巍先生及黃耀驅先生；(2)非執行董事張瑞霖先生、韓燁先生及閆瑞冰先生；及(3)獨立非執行董事梅建平先生、廖英順先生、楊日泉先生、彭萍女士及艾民先生。